

证券代码：839411

证券简称：涛生医药

主办券商：华安证券

海南涛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情况概述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海南涛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涛生医药”）经审计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49,236,503.78 元，公司实收股本总额为 66,503,300.00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额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并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亏损的原因

公司由于以下主要原因产生亏损：1、涛生医药近年来重点发展工业、研发领域，对工厂建设及研发项目的投入相应增加。2、国家集采、省集中采购等相关政策的实施，以及深圳药品集中采购平台模式变化对医药行业及集团的经营销售造成一定影响。3、2022 年上半年新冠疫情反复使各行各业受到不同程度的冲击，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较大。

三、拟采取的措施：

1、持续推进公司自主研发及生产能力，提升公司无形资产价值和核心竞争力，同时利用目前已研发药品、医疗器械的市场优势，推进核心产品上市销售工作，实现利润增长。2、利用积累的市场和渠道基础以及市场经验，拓展全国营销渠道（包括 OTC 渠道），引进产品代理推广合作，加快营收高质量的发展。3、充分利用各项税收优惠政策，并利用政府对海南本土中小企业及新三板上市企业的扶持政策，拓宽融资渠道；同时借助政府对企业研发项目及药品、医疗器械获得批文的补贴支持政策，使公司营运资金得到有效补充，从而增强公司持续盈利能力。

三、备查文件

《海南涛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海南涛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14 日